

替代役男服裝儀容檢查記錄表							
日期				檢查人			
編號	姓名	檢查項目					
		頭髮	指甲	鬍鬚	衣服	皮鞋	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10							
11							
12							
13							
14							
15							
16							
備考	1. 役男服裝儀容檢查不合格者，需主動申請複檢，未複檢或經複檢仍不合格者，依獎懲規定辦理。 2 “○”表示合格、“X”表示不合格、“”表示複檢合格						